

# 关于对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 201 号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如下事项：

1.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 亿元，同比增长 30.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8,446.96 万元，同比下降 417.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净利润”）-5,031.16 万元，扣非净利润自 2012 年以来连续为负值。公司 202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63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4,841.75 万元，同比下降 63.24%。

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年度报告均被年审会计师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均为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疑虑。你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将年审机构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请你公司：

（1）说明在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的原因；

(2) 结合造成你公司扣非净利润连续 9 年为负值的原因是否在报告期消除以及后续持续情况,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说明你公司报告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原因,公司与前任会计师是否存在重大分歧,请前任审计机构提供相关说明。

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导致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审计意见的具体事项,说明该事项在 2020 年度的改变或消除情况,在此基础上说明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依据及合理性。

2. 年报显示,你公司认定报告期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为 728.22 万元,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03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认定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的内容和扣除原因,并逐项核查是否存在其他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如否,对照收入结构说明理由,如是,说明未扣除的原因。

3. 你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称,为优化控股子公司荣成市弘久锻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久锻铸”)的资产负债结构,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对其增资。公司将对弘久锻铸应收债权合计 1.24 亿元转作为对弘久锻铸的股权投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上升至 84.41%,弘久锻铸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后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你公司 2020 年 8 月 11 日披露《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称,公司将弘久锻铸 84.41% 股权以 1 元的价格转让给朱口集团有限公司;后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年报显示,前述股权转让导致你公司处置子公司损益-5,729.72 万元,是你公司 2020 年度亏损的主要原因之一。年审会计师将处置

弘久锻铸股权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请你公司：

(1) 说明对弘久锻铸先进行债权转股权增资，后又将股权以 1 元价格对外转让的主要考虑与合理性；

(2) 结合可比市场交易案例、弘久锻铸经营及财务状况等情况，说明转让前述股权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3) 说明交易对手方朱口集团有限公司是否与你公司、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关系；

(4) 说明前述股权转让产生的投资收益计算过程，并结合公司期末净资产金额，说明若未完成转让，是否会导致你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4.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存货余额 2.43 亿元，占总资产 46.81%，期末存货金额与期初持平；公司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为 35%，较期初下降四个百分点；存货跌价准备中报告期增加金额“计提” 1,891.05 万元，“其他” 2,654.1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减少金额中“转销” 4,356.98 万元，“其他” 2,210.78 万元。公司期末发出商品 4,139.37 万元，较期初增长 144%。公司近三年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1,087 天、599 天、486 天。

请你公司：

(1) 说明报告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同比下降的原因，并结合库存商品等存货的账龄、可变现净值的计算过程，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 说明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变动中“其他”“转销”项的主要

内容、产生的主要原因、会计处理过程，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3) 说明报告期发出商品金额较大、同比增长较快的原因，提供发出商品的前五名客户名称、合同签订时间、金额、产品发出时间、验收及收款安排、目前结转情况等；

(4) 说明发出商品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原因，结合历史销售退回情况等情况，说明发出商品是否存在无法形成收入的风险，以及你公司能否对发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5) 说明你公司近三年存货周转天数较高的原因，并结合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周期、可比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行业特征等，说明存货周转较慢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1)(2)(4)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余额 21,840.74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29.19 万元，其中房屋及建筑物计提减值 1,593.97 万元，机器设备计提减值 934.97 万元。在建工程转入机器设备计提的减值准备 3,364.15 万元。此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因处置子公司而减少 4,035.86 万元，其中包括对房屋及建筑物期初及当期计提的全部金额。年审会计师将固定资产减值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请你公司：

(1) 说明报告期内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情况，是否存在报废、闲置固定资产情形；

(2) 说明固定资产减值减值迹象发生时点及判定依据，减值测

算的过程和计算方法，减值准备是否计提充分，其中重点说明处置子公司股权前对该子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项目明细，是否存在出售前紧急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该等减值迹象是否在过去年度已出现，未在当年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规性；

(3) 说明在建工程转入计提的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包括前期减值计提原因、减值金额、计算过程及依据等。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年报显示，你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威海华东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重工”）于 2020 年 6 月破产清算程序执行完毕，公司收回其他应收款 1,212.20 万元，转销其他应收款项 2.83 亿元。此外，因华东重工破产清算，公司对其投资款全部无法收回，该投资款项在以前审计年度已全额计提减值，公司报告期内将其成本减值准备予以核销，导致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增减变动“其他”项减少 1.54 亿元。

请你公司：

(1) 说明转销的“其他应收款项”2.83 亿元的形成过程，长期未能予以收回的原因，你公司曾采取的相关措施及其效果；

(2) 说明将对华东重工投资款项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项予以减少的原因，具体会计处理过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2)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年报显示，你公司近三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高达 90.79%、85.84%、90.37%，2020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期初有所上升；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4,785.99 万元，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1.5 亿元，短期债务占流动负债 34.43%，公司期末货币资金占短期债务比例（短期借款+一年

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小于 50%，且最近一年年末短期债务占流动负债比例超过 20%；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1.19 亿元。

请你公司：

(1) 说明你公司近三年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

(2) 分析说明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并结合长短期债务及偿还安排、融资能力、营运资金需求等情况，说明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作出必要的风险提示（如适用）。

8. 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8,440.52 万元，占固定资产比例 103.71%。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包括项目内容、开工与竣工时间、投资规模、累计投入的资金、转入固定资产的内容、依据、时间、金额，转固是否及时，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9.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合同负债中“预付货款”项目金额 7,181.87 万元，较期初增长 75%。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合同负债大幅增长的原因，存在向关联方预付货款的，说明交易背景、发生时间、对象及金额，以及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临时信息披露情况（若适用）。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5 月 3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核查意见等送我部，同时抄送派出机构。涉及需披露事项的，请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1年5月27日